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1、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2025年12月31日、2026年1月5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市场近期高度关注商业航天热点概念。现阶段，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风电高强度紧固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正积极拓展航空航天、燃气轮机等领域的紧固件及零部件业务。公司在商业航天领域的业务目前处于初始阶段，2025年该业务板块营业收入约123万元（不含航空板块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为0.05%（未经审计）。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进行理性投资，并注意相关风险。

3、截至2026年1月5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显示，公司最新动态市盈率为232.90倍、市净率为10.12倍，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对应的指数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3.65倍、市净率3.72倍，公司动态市盈率和市净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进行理性投资，并注意相关风险。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友君先生截至目前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现阶段，公司在商业航天领域主要客户为北京星河动力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兵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九州云箭航天技术有限公司、蓝箭航天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紧固件、钣金件和管路件等零部件，其应用于火箭的箭体和发动机。公司 2025 年商业航天业务板块营业收入约 123 万元（不含航空板块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为 0.05%（未经审计）。

7、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完成了成都新杉宇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杉宇航”）60%的股权收购。新杉宇航经营范围主要为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销售；3D 打印服务；模具制造、销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等。主营业务为金属 3D 打印服务，其产品主要包括液体火箭发动机零部件，如喷注器、燃烧室、收扩段、扩张段、涡轮泵等；航空发动机叶片类及其他金属 3D 打印零部件。主要客户为北京天兵科技有限公司，中科宇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星际荣耀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星火空间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巨擎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星辰航线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大航跃迁航天科技有限公司等。新杉宇航 2025 年商业航天营业收入约 1,081 万元（未经审计，且不含航空板块营业收入）。

收购新杉宇航股权事项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未作单独披露。

8、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

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市场近期高度关注商业航天热点概念。现阶段，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风电高强度紧固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正积极拓展航空航天、燃气轮机等领域的紧固件及零部件业务。公司在商业航天领域的业务目前处于初始阶段，2025年该业务板块营业收入约123万元（不含航空板块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为0.05%（未经审计）。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进行理性投资，并注意相关风险。
- 3、截至2026年1月5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显示，公司最新动态市盈率为232.90倍、市净率为10.12倍，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C34通用设备制造业”对应的指数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3.65倍、市净率3.72倍，公司动态市盈率和市净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进行理性投资，并注意相关风险。
-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市风险和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5日